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已于2023年3月24日以面呈、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4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温济虹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可适应公司发展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7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 1,669,271,832.78 元为依据，以 2022 年年末总股本 618,477,1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总计分配 37,108,630.14 元，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 1,632,163,202.64 元结转下年度；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结合了公司年度的经营目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升公司战略管理能力，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有效实

现成本管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监事会成员依法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实际业绩及岗位履职情况，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拟定为：针对在公司领酬的监事，如兼任公司内部其他岗位职务，按其在公司所担任非监事的岗位职务标准领取薪酬，不再额外发放监事津贴。

八、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规定，且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7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及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